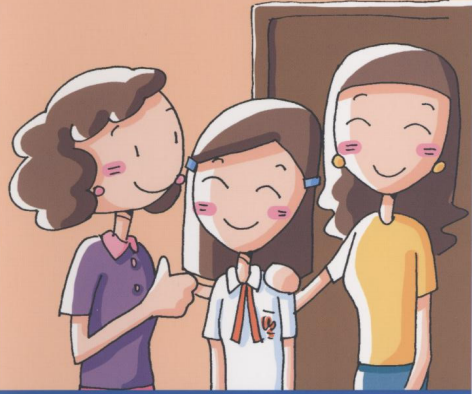


何太應該怎樣做？

教導孩子如何上法庭做證人



給兒童證人或弱智人士的家長及照顧者

前言

經修訂的刑事訴訟程序條例於一九九六年二月生效後，兒童及弱智人士可以透過直播電視聯繫設施在法庭作證。透過這種新的作證方式，證人可以在一個較為輕鬆的環境下，毋須直接面對被告及法庭上其他的人來作證，減低了證人的心理壓力和在法庭作證可能帶來的創傷。但在某些案件中，兒童仍可能需要在庭上作證。

為了加強兒童證人對擔任證人和審訊程序的認識，從而減低他們對作證的憂慮和增強他們對作證的信心，政府印製了一套兒童證人資料小冊子，為兒童證人及其家長提供參考資料。

這套小冊子乃在得到英國 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Children and Childline 的允許下，從其“Child Witness Pack”改編而成的。在此謹向參與編訂 Child Witness Pack 的機構致謝。



這套小冊子共有三本

多多告訴你—準備好，上法庭

這本書適合五歲至九歲的讀者。在卡通人物多多的引領下，本書以圖文並茂的方式，介紹法庭的環境、審訊程序和證人的工作。由於用字簡易，本書也適合同年齡弱智兒童或中度/嚴重弱智人士使用。為了加深兒童證人及弱智人士對本書的理解，在派發本書時，請由社工或其他支援者陪同兒童證人或弱智人士一同閱讀及解說內容，同時並可鼓勵他們說出憂慮，消除他們上庭作證的恐懼或疑惑。

和心心姐姐講心事—做好準備上法庭

這本書適合十歲至十八歲的讀者。在支援者心心姐姐的引導下，兒童證人萍萍認識了法庭環境和審訊程序，並且明白作證時需要留意的地方，在派發本書時，請社工或其他支援者和兒童證人一同閱讀及解說內容，以加深兒童證人對內容的理解，並可鼓勵兒童將他們對上庭的疑慮說出來，加強他們作證的信心。本書同樣適合輕度弱智青少年或成年人使用。

2

何太應該怎樣做—教導孩子如何上法庭做證人

這本書是為兒童證人或弱智人士的家長及照顧者而編寫的，內容著重指導家長怎樣適當地支持孩子作證和了解孩子因為做證人而可能產生的問題。本書並介紹了法庭的環境和審訊程序，以增加家長對上庭作證的認識，從而進一步為孩子出庭作證做好準備。

三本小冊子內，皆留有空位給負責該個案的工作人員填寫聯絡電話。讀者如有需要，可向有關工作人員尋求援助。

3

放學的時間到了。一群又一群穿著白色校服的學生，從課室走向學校門口。何太早在校門等候多時了，她的雙眼幾乎連眨也不敢眨，十分緊張地以目光搜索著。終於，何太找到自己的女兒阿敏。一手拉著她，便向家的方向走。

原來，何太接到警方的通知，她的女兒阿敏，將要上法庭做證人。何太看阿敏年幼無知的樣子，很不放心。



何太帶著阿敏回到家中，坐了下來。

何太說：「阿敏，你下個月要上法庭做證人了。現在我們先試一下，你把我當做法官和律師，我發問，你回答。」

「不，我、我不回答。」阿敏顫聲說。她從來沒試過做證人，嚇得哭了起來。

「鈴……」門鈴響了。

4

何太把門打開，原來是和她們相熟的社工方姑娘剛巧到訪。方姑娘問明因由，勸何太不要這樣做，因為和兒童證人預習回答問題是不適當的行為。

「那我們應該怎樣辦呢？阿敏年紀這麼少，又從來未做過證人，我擔心她上法庭時，會不知所措呀！」何太焦急地說。

「不要急，我們一步一步來。」方姑娘安慰道。然後，讓阿敏到房間裏去做功課。方姑娘和何太走進廚房，一邊喝茶，一邊談著。



5

了解孩子的心理狀況

方姑娘告訴何太，有不少孩子要上法庭做證人，身為兒童證人的父母，首先要了解孩子的心理狀況，有些事情是要注意的。



(一) 在孩子要上法庭作證的時候，千萬不要預先演習，否則，會使法官感到孩子是在別人指導下而說出口供的。

(二) 當孩子知道自己要上法庭，一定會感到有很大的壓力，可能以為自己做錯了甚麼事情，因此，需要你去安定她的情緒。

其實，許多父母和監護人，也會有同樣的擔心，所以自己也要先做好心理準備。

要知道，你的孩子需要你的支持。她可能是一件罪案的見證人，也可能是受害人，因此，你要幫助她，及令她感到安全。

6

也有些父母，會為孩子的遭遇到難過，但也要鼓勵孩子把所見、所聽和所知道的說出來，並告訴她這樣做是正確的，及不會因為這樣做而受到指責。

同時，不要答應孩子，如果她在法庭上表現好，就買東西作「獎勵」，只要鼓勵她講出真話就是了。

(三) 孩子要上法庭，很自然會產生憂慮。有時，甚至會影響她（或他）的情緒以及日常行為。如果孩子有下面的情況出現，請你立刻告訴社工或警察：

- 常常發怒或驚慌；
- 有犯罪感；
- 對被告的感覺反覆不定，對他/她生氣，又怕他/她受罰；
- 在學校和家中，情緒不安，精神不集中；
- 遺尿、失眠、沒有胃口；或
- 感到困擾。

7

(四) 找出孩子憂慮的是甚麼，鼓勵她說出來，再作解釋。她可能會：

- 害怕在法庭上面對被告；
- 害怕被告坐監或者受罰；
- 害怕同學或朋友的談論；
- 害怕在法庭上應付不來。

(五) 如果孩子是弱智，或者是弱能的，更需要你的關懷和幫助。

(六) 如果你自己也需要幫助，可以向有關機構的社工求助。

(七) 記得盡量在孩子面前控制自己的情緒。

(八) 也可以鼓勵孩子找社工傾訴。因為有些時候，孩子不願告訴父母的話，會告訴社工的。



8

法庭及審訊程序

聽了方姑娘的一番說話，何太的情緒緩和了，她又說：

我現在明白了。不過，對於一件案件是如何去到法庭和審訊的程序，還是知道得不多。請你給我講解一下，好嗎？



好的。

這裏有兩本分別為五至九歲及十至十八歲兒童證人提供資料的小冊子，可以幫助阿敏明白怎樣做兒童證人的工作。當阿敏閱讀這份資料時，有一個對審訊程序有認識的人替她解答疑問及給予支持是十分重要的。



9



如果你需要知多一些有關法律的程序，也可以向警方查詢。

還有，審訊的日期有時亦會因某種原因而改期，你不用刻意時常提醒孩子審訊的日期。如你對審訊日期的更改有疑問，可以向警方查詢。

跟著，方姑娘繼續向何太解釋審訊的程序。

一宗案件的處理，通常有下面幾個步驟：

調查

警察接到投訴時，如果發現受害者或罪案目擊證人是個兒童，警察有時會聯同社工或臨床心理學家一起替兒童證人錄取口供，或將會面過程錄影下來。然後，根據證人提供的資料，繼續進行調查。若懷疑有人犯了罪，便會將他檢控及帶上法庭。

檢控

警方將有關案件檔案交給律政司審閱，再由律政司決定是否提出檢控。

10

法庭的種類和工作人員

法庭的種類

法庭有很多種類，包括裁判法院、地方法院和高等法院。

法庭上的人

法庭上有很多工作人員，包括法官、證人、被告、主控官、辯方律師、法庭書記、陪審團、傳譯人員、司法書記助理、庭警等等，各有各的工作。



法官

法庭的主管，聆聽審訊過程中每個人的發言，按照法律，使審訊在公平的情況下進行。



證人

將知道的事實在法庭上講出來。



被告

被懷疑犯法而受控告的人，未經法官批准，不可直接和證人講話或走近證人。

11



主控官

負責向法庭提出證據證明被告所犯的罪行。



辯方律師

為被告辯護，向證人提問。



法庭書記

協助法官處理文件和證物。



陪審團

只設於高等法院。由七名陪審員組成，事前均未接觸過案情，負責聽取控辯雙方提出的證據，並進行討論作出裁決。



傳譯人員

負責翻譯法官、主控官、辯方律師、證人和被告說的話。



司法書記助理

負責陪同證人出入法庭，並指出證人的座位。

12



庭警

負責維持法庭秩序，看管被告，確保被告不會接觸證人及與他們對話。

審訊過程

- 法庭的工作人員會安排一個小房間讓兒童、其家長或監護人等候作證。
- 當兒童作證時，法官有權決定公眾席的人士是否要離場。
- 十四歲或以上的兒童作證時，她一定要宣誓，向法庭保證會說真話。
- 兒童作證時，可以是在法庭上，或在一個房間中，在家長或其他支援者陪同下，透過電視聯接直播系統作證。但當家長也要作證時，則一定不可以陪同孩子作證。
- 如果法官決定將兒童證人與警方/ 社工/ 臨床心理學家面談的錄影帶，作為呈堂證供的一部份時，兒童證人可以不用重覆該錄影帶的內容，但

13

仍然要回答法官及律師向她/他提出的問題。兒童證人可以在上庭前看一遍該錄影帶。

- 當陪審團聽取所有證據後，他們要進行討論，作出裁決。若被告罪名不成立，他立即可以重獲自由，離開法庭。相反，如被告罪名成立的話，就由法官判決處罰。

家長陪同兒童證人作證

如果兒童證人的家長亦被傳召為同一案件的證人，家長便不可以陪伴兒童證人作證。

- 兒童證人的家長在決定是否陪同孩子一同作證前，要先了解一下孩子對你這個決定的感受，她/他是否很需要家長的陪伴，或者會因此而感到不安呢？家長亦要考慮到他知道案情後的反應，家長的不安會影響孩子作證。
- 家長可以選擇在法庭內聽審而不是陪著孩子在小房間內作證。家長若不知道怎樣決定時，可與社工商量。

14

等候上庭期間

你應該如常地安排孩子的生活。如果有親戚或者朋友問到有關上法庭的事情，你可以坦白告訴他們，但不可討論案情內容。



在開庭之前，警方會安排兒童證人到法庭參觀。你可以讓你的孩子前往法庭，熟悉一下環境，為出庭作證做好心理準備。

上庭當日

要準時到達法庭。

在進入法庭之前，孩子會在證人等候室內等候傳召，你可以陪伴孩子。年幼的孩子，可以帶同心爱的玩具消磨時間，減輕緊張的情緒。此外，法庭的職員會盡量避免讓你的孩子在法庭外見到被告。

當孩子被傳召入法庭時，將有工作人員引領，而家長則可以在外面等候，或者進入法庭內聽審。

15

但當家長也要作證時，她/他便一定不可以於作證前進入法庭內聽審。

如果你的孩子被安排在小房間，用電視連接直播系統作證，若法官沒有批准你陪同，你就應該在外面等候，或進入法庭內聽審。



16

通常在電視連接直播系統作證的小房間，兒童證人將由法庭人員陪同，面向電視機就坐。若法官准許，亦可安排支援者陪伴兒童證人。從電視上，可看見法官或律師，當他們提出問題時，兒童證人面對電視作答便可，毋須看到被告和法庭內的全部情況。

兒童證人作證完畢，家長可以陪伴離去。

家長要使孩子明白，在作證的時候，只要說出知道的事實真相就是了。並且，告訴孩子，如果需要上洗手間、想喝水，或者想休息的時候，都可以向法官提出要求。



在孩子作證完畢，你應該對她的表現，盡量表示欣賞和給予鼓勵，同時，亦要留意孩子作證以後的情緒反應。

17

裁判告一段落以後

方姑娘和何太談得差不多了，便由廚房走出客廳。

何太感激地向方姑娘道謝，又說：

我現在懂得應該怎樣教導阿敏做好準備上法庭了。那麼，是不是上完法庭作證之後，孩子就能夠重新過正常生活呢？



方姑娘誠懇地說：



那還要靠家長和社工繼續努力。

何太再問：

具體的，還有哪一方面的工作要做好呢？



18

方姑娘繼續說：

在審訊完畢後，作為兒童證人的家長，主要有幾個方面的工作要做好。首先，當孩子問及審訊的結果，就應該照實回答，而且要告訴孩子，她/他已經盡了自己的責任，把事情的真相講了出來，所以，無論結果如何，也不要介懷。



其次，要開解孩子，幫助她/他回復健康愉快的心情，重新過正常的生活。

前兩方面的工作都做過了，如果孩子的情緒還是未能平復，那麼，你可以聯絡社工尋求幫助。下面的電話號碼，你可以隨時打去，和他們商量，一起去解決孩子的情緒問題。

19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方姑娘說完，便告辭了。阿敏這時正好做完功課，走出客廳。何太讓女兒和方姑娘說再見，她感覺心情輕鬆許多，也清楚地知道應該怎樣幫助阿敏，做好準備上法庭作證了。



20